

2024年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蕉岭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机构设置办公室、医政医管股、疾控与体改股、规划与信息统计股、中医药管理股、妇幼健康股、法规监督股、人事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局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蕉岭县人民医院、蕉岭县中医医院、蕉岭县妇幼保健院、蕉岭县卫生监督所、蕉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蕉岭县慢性病防治站、蕉岭县蕉城镇卫生院、蕉岭县长潭镇卫生院、蕉岭县三圳镇卫生院、蕉岭县新铺镇中心卫生院、蕉岭县文福镇卫生院、蕉岭县广福镇中心卫生院、蕉岭县蓝坊镇卫生院、蕉岭县南礫镇卫生院（蕉岭县人民医院南礫分院）、蕉岭县蕉华区卫生服务中心（蕉岭县蕉华社区医院），均已在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栏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79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487.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55
本年收入合计	8,796.15	本年支出合计	8,796.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796.15	支出总计	8,796.1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796.15	8,785.60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67	239.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94	236.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28	14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9	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73	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3	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7.96	8,487.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5.09	33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09.94	30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15	2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26.11	1,22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14.24	71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1.87	51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93.86	3,493.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27.23	2,827.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3.79	1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3.38	2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80.46	38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69.02	1,86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25.23	2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2.56	27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71.22	1,371.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995.00	9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95.00	9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7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7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1	行政运行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11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11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9	其他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796.15	836.52	7,959.6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67	23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94	23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28	14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9	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73	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3	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7.96	538.88	7,949.08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5.09	289.94	45.15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09.94	289.94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15	0.00	25.15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3.00	0.00	73.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3.00	0.00	73.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26.11	0.00	1,226.11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14.24	0.00	714.24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1.87	0.00	511.87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93.86	0.00	3,493.86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27.23	0.00	2,827.23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3.79	0.00	183.79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3.38	0.00	23.38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80.46	0.00	380.4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69.02	225.23	1,643.79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25.23	2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2.56	0.00	272.56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71.22	0.00	1,371.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995.00	0.00	995.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95.00	0.00	995.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0.00	73.38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0.00	73.38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70.00	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1	行政运行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0.00	117.78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0.00	117.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78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5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487.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55
本年收入合计	8,796.15	本年支出合计	8,796.1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796.15	支出总计	8,796.1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85.60	836.52	7,949.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67	239.6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94	236.9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28	144.2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8	61.7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9	30.89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2.73	2.73	0.00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3	2.7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487.96	538.88	7,949.08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5.09	289.94	45.15
[2100101]行政运行	309.94	289.94	20.00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15	0.00	25.15
[21002]公立医院	73.00	0.00	73.00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3.00	0.00	73.0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26.11	0.00	1,226.11
[2100302]乡镇卫生院	714.24	0.00	714.24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1.87	0.00	511.87
[21004]公共卫生	3,493.86	0.00	3,493.86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00	0.00	44.00
[2100405]应急救治机构	15.00	0.00	15.00
[2100406]采供血机构	20.00	0.00	20.00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27.23	0.00	2,827.23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3.79	0.00	183.79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3.38	0.00	23.38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80.46	0.00	380.46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1,869.02	225.23	1,643.79
[2100716]计划生育机构	225.23	225.23	0.00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272.56	0.00	272.56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71.22	0.00	1,371.22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21013]医疗救助	995.00	0.00	995.00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	995.00	0.00	995.00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00	0.00	11.00
[2101599]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	0.00	11.00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0.00	73.38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3.38	0.00	73.38
[21017]中医药事务	270.00	0.00	270.00
[2101701]行政运行	250.00	0.00	250.00
[2101799]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0.00	117.78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78	0.00	117.78
[221]住房保障支出	57.97	57.9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7.97	57.9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7.97	57.9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36.52
[301]工资福利支出	642.09
[30101]基本工资	158.33
[30102]津贴补贴	164.33
[30103]奖金	50.23
[30107]绩效工资	83.0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7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0.8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
[30113]住房公积金	57.9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9
[30201]办公费	29.96
[30217]公务接待费	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7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64
[30301]离休费	27.95
[30302]退休费	116.28
[30305]生活补助	0.4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949.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652.24
[30102]津贴补贴	224.64
[30107]绩效工资	427.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1.07
[30201]办公费	20.00
[30218]专用材料费	205.6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5.3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5.77
[30305]生活补助	185.59
[30309]奖励金	747.4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2.7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9.96	39.96	0.00	0.00
“三公”经费	10.00	1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55	0.00	10.55
229	其他支出	10.55	0.00	10.5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5	0.00	10.5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5	0.00	10.55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36.52	836.52	836.52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836.52	836.52	836.5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42.09	642.09	642.0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9	49.79	49.7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64	144.64	144.6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959.63	7,959.63	7,949.08	10.55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蕉岭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	7,959.63	7,959.63	7,949.08	10.55	0.00	0.00	0.00	蕉岭县卫生健康局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蕉岭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024年公卫、医改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县级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基本公卫项目指导经费及医改工作办公经费。如期完成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及医改各项项目国家指标值。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及推动深化医改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4年工作年限10年以上农村接生员、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2024年农村节育奖励	239.40	239.40	239.40	0.00	0.00	0.00	0.00	对本县农村户籍居民中只生育（依法收养）一个子女、纯生二女或婚后未育，且一方落实绝育措施的已婚夫妇，由户籍所在地人民政府给予奖励。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本县户籍实行计划生育的对象均进行奖励，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450.86	450.86	450.86	0.00	0.00	0.00	0.00	确保符合条件本县户籍对象全覆盖，通过对城镇独生子女家庭持续的经济补助，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
2024年度纯二女户医疗保险费	271.22	271.22	271.22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本县户籍农村纯生二女结扎的夫妇双方及其年龄在14周岁以内的女孩100%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减轻计划生育家庭的经济负担，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24年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奖	13.68	13.68	13.68	0.00	0.00	0.00	0.00	我省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或伤病残后未再生育、收养子女的夫妻，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失独父母每人1000元、伤病残父母每人500元补助。确保符合条件本县户籍失独（伤病残）家庭全覆盖，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社会稳定水平。
2024年60周岁以上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73.38	73.38	73.38	0.00	0.00	0.00	0.00	做好2024年度80周岁（含）以上的户籍老年人、60周岁（含）至79周岁（含）的户籍困难群体老年人（五保户、城乡低保户、优抚对象及“三无”人员），以及60周岁—79周岁非困难群体的政府统保工作。确保符合条件本县户籍老人实现100%全覆盖，减轻出险老年人及其家庭的经济负担，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24年疾病应急救助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本行政区域内发生急危重伤病需要救助，身份不明或身份明确但无力支付相应急救费用的患者得到及时治疗
2024年血办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县政府制定了《关于成立蕉岭县贯彻实施《献血法》领导小组的通知》（蕉府办函（1999）2号）确保工作顺利完成。购置无偿献血宣传纪念品、饮料、采血用材、抢救药品；印制无偿献血宣传资料、宣传广告、临床用血直免系统管理服务费、无偿献血表彰，临床用血报销、人员工资经费、水电网络费用、办公经费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为农村独生子女家庭、纯二女户家庭和计生贫困家庭购买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保费每户每年30元，费用由财政统筹解决。2024年度全县符合条件的计生家庭预计有8200户，应交保费约25万元。
2024年工作年限10年以下农村接生员、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农村工作年限10年以下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2024年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指导和规范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减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其危害，保障公众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2024年120急救指挥中心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动态掌握全县急救急诊情况，及时转诊分流、科学调度及时施行有效的院前急救，做好后续跟踪管理和信息反馈，参与各种紧急医疗救治服务，做出快速反应，精准调度，向群众做好自救急救知识宣传，保障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	48.82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90%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省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目标3：开展血吸虫病查灭螺，降低传播风险。目标4：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借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5：开展新冠病毒变异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鼠疫、人禽流感、非典型肺炎(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妇幼健康监测、全国青少年烟草流行监测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计生免费技术服务	0.15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进行风险预警，实现食源性疾病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和早控制。加强食品安全宣贯及培训，加强信息化管理食品安全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疫病防控	20.58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提升我县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资金的通知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的通知	76.14	76.14	76.14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放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补助。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425.58	425.58	425.58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427.60	427.60	427.6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运转和健康发展，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合理待遇，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积极性。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的通知	70.70	70.70	70.7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自愿及免费接种原则，为2024年广东省学籍的14周岁以下新进初一女生提供HPV疫苗免费接种服务。项目开展县区数达全省县区数的90%以上。当年目标人群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晓率≥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12.04	12.04	12.04	0.00	0.00	0.00	0.00	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57.15	57.15	57.15	0.00	0.00	0.00	0.00	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101.00	101.00	101.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88.00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资金的通知	63.00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资金的通知	224.64	224.64	224.64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医务人员岗位津贴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充分发挥其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诊疗常见病、多发病的功能，解决基层群众看病就医问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5: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1,125.76	1,125.76	1,125.76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贴资金的通知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的通知——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49.73	49.73	49.73	0.00	0.00	0.00	0.00	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的通知——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	507.78	507.78	507.78	0.00	0.00	0.00	0.00	足额发放奖励。解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无
关于下达2024年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944.00	944.00	944.00	0.00	0.00	0.00	0.00	无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授回额度）2022年11月5日至11月20日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经费199.934178万元	13.43	13.43	13.43	0.00	0.00	0.00	0.00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求，做好以下阶段性目标：第一，做好物资保障工作；第二，做好宣传统计工作；第三，做好社会稳定工作；第四，做好防疫巡防工作。
（授回额度）补充工作经费	61.80	61.80	61.80	0.00	0.00	0.00	0.00	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本单位日常工作的开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县域医共体检查检验结果共享项目）	22.85	22.85	22.85	0.00	0.00	0.00	0.00	配合地方财政，填平补齐，全面完成所辖县域医共体检验中心、影像中心、心电中心、等各种资源共享中心在县域内所有乡镇卫生院的全域运行，逐步实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内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特别是形成基层检查+县级诊断格局。
关于下达2021年省财政第一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的通知（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0	12.50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关于下达2021年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并发症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的通知（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12.54	12.54	12.54	0.00	0.00	0.00	0.00	足额发放奖励。解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的通知（特别扶助）	1.04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卫生健康领域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的通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62.08	162.08	162.08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计生技术免费技术服务）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开展医疗卫生科研课题研究及适宜医疗技术推广，落实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共卫生事务管理-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使我县公立医院基本达到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要求，医共体内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达到30%以上，县域住院率相比帮扶前提升5个百分点以上，县域就诊率和住院率力争达到90%，县域居民健康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全科医生培训项目）	12.65	12.65	12.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科医生培训，促进我县加快建立健全“5+3”全科医生和“3+2”助理全科医生培养体系，加快完善全科医生制度建设。”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资金的扶持，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各级中医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每千人口中医床位数达到0.71张，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培育中医名院、名科和名医，推动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培养，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0.62人，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切实解决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2年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并发病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0.45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关于收回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无
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关于清算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推动地方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20〕34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科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国国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关于下达2023年度梅州市精神分裂症患者二代长效针剂治疗项目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1.54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减少精神病人对社会和家庭的危害，有效预防我县精神分裂症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提高患者的规律服药率和生活质量，探索精神分裂症患者管理治疗新模式加快推进健康梅州的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提升分析研判能力水平,实现实时有效分析、集中会商研判和辅助应急决策指挥。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其享。目标2:建设完成市、县(市、区)级基层传染病应急队。对市、县级的疾控中心传染病应急专业人员开展传染病应急处置培训。目标3:开展基层专业人员、专业骨干传染病监测预警规范化培训,提高监视预警实训基地培训能力,开展教学实践活动。目标4:改善地市级及县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设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
关于安排中央财政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预算第六批的通知	0.13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和防控工作措施,及时将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到位。
关于安排中央财政过渡期内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和防控工作措施,及时将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到位。
关于下达2023年上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	0.45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对医保负担阶段医保基金补助,及时拨付到城乡居民医保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用于对城乡居民医保基金的补助。
关于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920.16	920.16	920.16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2023年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规范和提高基层卫生技术人员运用中医药诊疗知识、技术方法防治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基本技能，切实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医疗保健服务需求。通过传承创新，通过显著疗效让更多的患者信中医、用中医，提高了群众的中医药治疗保健的认可度和满意度。开展县域医共体共建项目；4名名老中医药专家对口带教20名人员，传承名老中医的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推广适宜技术，提高服务质量。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县域中医医共体建设）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逐步实现各地级以上市三级中医医院全覆盖、30万以上常住人口县二甲中医医院全覆盖，构建县镇村三级整合型中医药服务新体系，培养一批中医药人才，推动治未病服务体系升级，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携手港澳建设中医药高地，实现提供覆盖全民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开5个县域中医医共体共建项目，2名医名家对口带教4名基层人员，传承名家名医的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
关于下达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01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开展中医阁建设10个，改善硬件设施条件，建设群众身边的中医服务点，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关于下达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的通知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自愿及免费接种原则，为2024年广东省学籍的14周岁以下新进初一女生提供HPV疫苗免费接种服务。项目开展县区数达全省县区数的90%以上。当年目标人群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晓率≥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20〕3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8号）、《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和《国家卫生计生委等7部门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卫科教〔2013〕5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7〕61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9〕18号）等文件提出的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任务，至2022年，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等紧缺专科卫健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奖补资金）	53.00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	21.67	21.67	21.6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科医生培训，促进我县加快建立健全“5+3”全科医生和“3+2”助理全科医生培养体系，加快完善全科医生制度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0.85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进行风险预警，实现食源性疾病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和早控制。加强食品安全宣贯及培训，加强信息化管理食品安全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2023年疫情防控）	22.64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传染病暴发疫情处置率达到100%，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达到100%，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达到100%。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2年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37.09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1: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等于90%。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生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艾滋病防治）	19.50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结核病防治）	5.21	5.21	5.21	0.00	0.00	0.00	0.00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精神卫生）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扩大国家免疫计划）	44.10	44.10	44.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通知（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27.67	27.67	27.6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2: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控制血吸虫病流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他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30.40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关于下达2023年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10.55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确保49282名符合条件本县户籍老人实现100%全覆盖，减轻出险老年人及其家庭的经济负担，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关于下达2023年梅州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并发症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796.15万元，比上年增加2,811.33万元，增长46.97%，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县是省管县，省级和中央资金提前下达；支出预算8,796.15万元，比上年增加2,811.33万元，增长46.97%，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县是省管县，省级和中央资金提前下达。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17万元，下降62.96%，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局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用，2024年无此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局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用，2024年无此项预算；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33.33%，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公务接待费用统计，新增多场公务接待次数和人员，所以提高此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9.96万元，比上年减少2.16万元，下降5.13%，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10月列入2024年预算时在编在职人员数计算，有人员调出，所以此项预算略有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22.5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20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如电脑、办公桌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